知识产权制度与国家创新体系

刘春田(中国人民大学知识产权学院院长)



党的十八大提出实施"创新驱动发展 战略"。十八届三中全会把"坚持和完善基 本经济制度"和"加快完善现代市场体系" 列为《决定》15 大问题中的头等大事。这 是一个经过长期深思熟虑、谋定而动的战 略措施,若事成,将根本改变世界的格局。

一、为什么是"创新驱动发展战略"。 创新驱动是人类迄今为止最高层级的经济 发展模式。现代社会还并存着各种其他模 式,如不同密集程度的资源型、资金型、 技术型、劳动力型等。在中国,创新驱动 发展战略是十一届三中全会确立的以经济 建设为中心的正确路线的继续。中国经济 欲上高端,唯创新一途。

二、中国实施"创新驱动发展"的环 境与条件。基本国际条件:1.二战后开辟 了"和平与发展"的新时代,为各国提供 了发展经济的长期和平的国际政治环境。 2. 全球统一市场的形成和不断完善以及民 主法治建设,日臻健全的国际机构,为各 国的发展提供了经济与法律条件。3. 以创 新为经济发展核心驱动力的发展模式,成 为世界经济发展的主导。与之相匹配的财 产制度——知识产权法,已被当代国际社 会普遍接受。基本国内条件:1. 纠正了认 识上的误区,十一届三中全会确立了"以 经济建设为中心";2. 坚持、改革和完善 了基本经济制度,放弃了束缚生产力发展 的单一财产公有制;3.逐步从计划经济、 计划经济为主商品经济为辅、有计划的商 品经济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,直到没有限 定语的市场经济,为中国平稳的过渡到完 全市场经济社会,融入统一的市场,进一 步解放生产力,做了充分稳妥的准备 4. 中 国已经建成了世界最大规模的资金、技术 密集型的制造业体系,为向产业链高端攀 升打下了坚实的物质基础;5.包括知识产 权制度在内的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基本建成, 为国家创新体系的建设和运行提供了较好 地保障。

三,充分、有效的知识产权法治需要改 革制度、转变观念。国家创新体系是一个包 括技术、各种制度、机制等要素的复杂的系 统。中国的短板是知识产权法治相对落后, 没有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决定作用,对科 技成果运用不当,保护不力,不能适应技术 的高速进步和与时俱进的经济发展。需要以 下转变的观念:1. 用工业文明的理念, 理性、 科学地理解市场 ;2. 在实践中深化理解技术 与制度的辩证关系;3. 正确认识知识产权制 度与其他财产制度的联系与区别;4.体系地 看待全球化与本土化的关系,普遍真理与中 国实践,发展的世界和与时俱变的国情 5. 知 识产权制度西方强加给中国说,西方文明是 一个认知体系,是现代文明的主要组成部分; 6. 树立学习观念,不因人废言,向一切先行 者学习。